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闽清白金工业园区污水 处理厂新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阶段验收意见

2019年9月11日，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组织召开白金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福州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工程施工单位）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的3名技术专家，共计13人，会议成立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和专家进行了现场踏勘，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及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介绍，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福建省闽清白金工业园区东侧，梅溪南岸新建125县道与园区内支交汇处。

建设规模：污水处理厂远期总规模为2.0万 m^3/d ，部分构建筑物按1.0万 m^3/d 建设，目前按5000 m^3/d 规模安装设备。规划用地面积约29777 m^2 。

建设内容：

粗格栅及进水泵房一座，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一座，事故池一座，改进型carrousel氧化沟一座，二沉池一座，紫外消毒池及尾水检测机房一座，配水井及污泥泵井一座，污泥撇水池一座，污泥脱水机房及变配电间一座，加药间一座。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闽清白金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委托厦门新绿色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编制《闽清白金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4年12月30日通过闽清县环保局的审批（梅环[2014]266号）。

闽清县人民政府决定以特许经营的方式（建设-运营-移交）实施闽清白金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BOT（建设-运营-移交）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或“本项目”），并授权闽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特许经营权的授予方，并于2015年3月20日与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项目的特许经营协议，并成立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并在特许期间届满时向闽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其指定的机构移交资产。

项目于2015年8月动工，2016年10月建成，2018年3月投入试运行。

2019年7月该项目生产设施和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企业申请环保验收。

工程总投资 9092.02 万元；投资分为二个部分，厂区 BOT 部分工程建设投资 2992.72 万元、管网部分投资 6099.3 万元。

三、验收范围

根据《关于变更白金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有关规模内容的批复》（[2014]89号）建设规模变更为近期5000m³/d，远期2.0 万m³/d。目前建设规模为5000m³/d，故本次验收的内容范围为：对白金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5000m³/d规模，其中土建1.0万m³/d，并对排污口进行环保符合性检查，本次验收不包括厂外污水管网、污水泵站。

四、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生产工艺及主要设备、污染物的产生基本按照环评要求，但建设规模降低为5000m³/d。

五、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检查和检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预处理工段运行正常，生化处理工段运行正常，二沉池运行正常。泥处理工段未启用。验收监测期间水量为 1322m³/d。

（一）水和废水

1、环保设施落实情况检查

该项目采用改进型 Carrousel-2000 氧化沟工艺。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处理后的尾水经紫外消毒处理后混合排入梅溪。

污水厂排放口按照规范化要求建设，出水口处安装了流量计、pH、COD、氨氮、总磷等在线监测仪，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2、检测结果及其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设施出口中的 pH、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等 19 项浓度均值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B 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各主要污染物的平均去除率为化学需氧量 73.9%、氨氮 81.8%、总磷 54.2%。

（二）废气

1、环保设施落实情况检查

本项目拟采用生物除臭装置，目前该装置未建设，现阶段全厂重点恶臭污染源进行加盖处理，对一些机械设备如粗机械、细格栅、污泥浓缩脱水机等，采用全封闭的形式。并在污水处理厂周围种植树木，加强绿化，以减轻恶臭对周围的环境污染；格栅、进水泵房、沉砂池加盖防逸、脱水机房安装通风设备；格栅所截留的固废及时清运。周边基本没有敏感目标。

2、检测结果及其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白金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及甲烷厂区最高体积浓度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中二级标准，该标准要求厂界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氨 $\leq 1.5\text{mg/m}^3$ ，硫化氢 $\leq 0.06\text{mg/m}^3$ ，甲烷厂区最高体积浓度 $\leq 1\%$ 。

（三）噪声

1、环保设施落实情况检查

污水处理厂的噪声源主要来自于进水泵、污水泵、污泥泵和污泥脱水机等设备的噪声，以及污泥运输车辆的交通噪声。本项目选用了低噪声型号设备，采取了综合降噪措施。在处理设施周边设置了绿化隔离带，利用绿化植被、灌木等隔离噪声。

2、检测结果及其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所有测点的昼间和夜间噪声 Leq 值均达到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3类标准，即昼间 Leq 值 ≤ 65 分贝，夜间 Leq 值 ≤ 55 分贝。

（四）固废和危废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栅渣、沉砂和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污泥脱水后应采用密闭车辆及时清运。目前阶段由于日均处理水量少、进水水质低，未有剩余污泥产生。

设备维修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实验室产生的废液属于危险废物，在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福建省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五）总量控制

按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排放的废水总量、COD和氨氮总量均符合审批意见要求。

（六）其他

1、污水厂排放口按照规范化要求建设，出水口处安装了流量、pH、COD、氨氮、总磷等在线监测仪，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实现监管部门对出水排放情况的实时监管。

2、在卫生防护距离 50 米范围内没有敏感。

3、企业编制的《闽清白金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通过闽清县环保局组织的专家评审，并已完成网络备案。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和认真讨论后，验收组认为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闽清县环评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环境保护手续齐全，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运行以来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及群众投诉事件；验收监测报告对该项目周边的环境质量、污染源处理设施治理效果、排放达标状况进行了规范的布点监测，监测结果均能符合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标准，处理设施达到了预期的效果。同意项目通过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

七、建议与要求

1. 建设单位应规范危废暂存间的建设，完善台账管理；加强各类环保处理设施日常的运行、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在线自动监测仪表应落实每季度一次比对监测。

3. 加强污泥临时存放防护及管理，尽快落实污泥去向。

4. 污水处理量达到设计处理量 75%时，再行验收。

5. 按照环评报告要求，尽快落实废气除臭措施。

6. 加强园区绿化植被的种植与养护。

验收组

2019 年 9 月 11 日

附：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闽清白金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新建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验收组成员名单

闽清县白金污水处理厂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签到表

2019年 9月 11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	联系电话
俞红	住建局			
傅建峰	创远环保公司	副总	350102197908093631	13599398399
吴国辉	金溪海环公司	生产室主任	350124199309230195	13960767852
叶瑞	福建海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总经理	350102196604180023	13509339266
叶自敏	福州环大环境工程	教授	310110197608293613	13609538169
林志碧	省环境检测中心	教授	350102196212220386	13960926631
李培培	福建省福州环境检测中心	高工	330104196101060729	13859030853
地素玮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102198001174120	13599056540
叶切入	福州城建院		35010219811132451	13788896793
叶如				
叶也	福建海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350102198003156735	18619196133
叶在惠	福建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350322197309021069	13950322528
叶书琦	福建海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员	210405199103203320	15810200757